

全面实施“安全监管员”派驻机制

为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市道安委推出“十项措施”

本报讯（记者 姚永军）10月28日，市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召开新闻通气会，向与会媒体通报市道安委为加强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工作推出的“十项措施”。

一、全面实施“安全监管员”派驻机制。对煤炭、钢材、水泥、混凝土、砂石、土方等货物装载地以及物流园区、货运厂（站）、港口码头，实行驻厂（站）安全监管员派驻机制。年货运量20万吨以上的重点货物源头企业必须安装称重及视频监控设备，并与县级以上货运治超信息平台联网确保设备正常运行，由属地县市区人民政府（含园区）派人常驻，交通运输部门监管；年货运量20万吨以下的货物源头企业，由属地乡镇（街道）派人常驻，交通运输部门监管。

二、全面落实“三个必须”把关环节。各县市区（含园区）要督促货物源头企业落实治超主体责任，全部纳入监管。出入货物装载地等源头企业、物流园区、货运厂（场）、港口码头的货运车辆，要坚决落实“三个必须”，即：必须坚决杜绝不合规车辆进入厂（场）；必须按标准装载载货并落实出厂（场）计量检测，相关视频监控记录至少保存1个月；必须由安全监管员签字后方可驶离厂（场）。

三、全面整治“混凝土”运输市场。在全市范围内对商砼企业及其运输车辆开展为期2个月的“清霸”专项整治行动。

凡混凝土搅拌车发生亡人交通事故的，一律由住建局依法责令企业停业整顿1个月，由行政执法局依法吊销车辆道路运输证，由公安局依法对驾驶人采取强制措施，由应急管理局

依法追究企业法人、管理人员责任；同一运输企业年内发生两起（含）以上或一起较大及以上亡人交通事故，一律由住建局会同相关部门强制该企业退出混凝土运输市场。

四、全面整治“渣土”运输秩序。在全市范围内对渣土企业及其运输车辆开展为期2个月的“整渣”专项整治行动。

凡渣土车发生亡人交通事故的，一律由城管执法局依法责令企业停业整顿1个月，由行政执法局依法吊销车辆道路运输证，由公安局依法对驾驶人采取强制措施，由应急管理局依法追究企业法人、管理人员责任；同一运输企业年内发生两起（含）以上或一起较大及以上亡人交通事故，一律由城管执法局会同相关部门强制该企业退出渣土运输市场。

五、全面整治“问题校车”运输乱象。全力开展校车安全大检查专项督查行动，各县市区要坚决落实好校车临时停靠点建设和常态化安全检查，做到“六个绝不允许”，即：绝不允许不具备资质的驾驶人驾驶校车，绝不允许不合格校车“带病”运行，绝不允许超员校车、“黑校车”上路行驶，绝不允许校车驾乘人员不系安全带，绝不允许校车不按规定线路行驶，绝不允许校车超速行驶。

凡校车发生亡人交通事故的，一律由校车办依法责令企业停业整顿1个月、依法吊销校车许可证，由公安局依法对驾驶人采取强制措施，由应急管理局依法追究企业法人、管理人员责任；同一运输企业年内发生两起（含）以上或一起较大及以上亡人交通事故，一律由校车办会同相关部门强制该企业退出校车运输市场，造成

严重后果的，追究刑事责任。

六、全面打响“治超治限”雷霆风暴。全力开展治超治限专项行动，各县市区公路超限检测站要坚决落实“六个一律”，即：凡过站货车一律进站过磅检测；凡超限超载违法货车一律从严处罚并卸载、责令恢复原状；凡查处的“百吨王”一律落实“一超四究”，并追溯源头企业、非法改装企业、运输企业及途经县市区治超站责任；凡一年内违法超限超载运输超过3次（含）的货运车辆和驾驶人，一律纳入黑名单并依法吊销车辆营运证和从业资格证；凡货物源头企业一年内发现3次以上超载30%以上违法行为，一律由属地政府责令其停业整顿，拒不整改的一律关停；凡道路运输企业1年内违法超限运输的货运车辆超过本单位货运车辆总数10%的，一律列入重点监管企业名单，依法采取相关措施，直至吊销经营许可。

七、全面推进“戴帽工程”提质创优。各县市区（含园区）要全力持续推进“戴帽工程”专项行动，市城区道路摩电驾乘人员头盔佩戴率达到90%以上，县城镇道路头盔佩戴率达到85%以上，普通公路头盔佩戴率达到80%以上，快递外卖代驾行业头盔佩戴率达到95%以上。商粮、应急部门要落实未戴头盔无牌无证摩托车“断油断修”措施；工信、市场监管部门要清查生产销售源头，取缔、查封无证照生产销售企业，对超范围、非法非标（含未取得3C认证）生产销售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以及虚假宣传手段欺骗诱导消费者购买的企业（门店）或个人予以处罚，督促落实带盔生产销售；教育部门要督促学校幼儿园完善“家校警”共治机制，强

化学校门口头盔检查记录和劝导教育；邮政管理部门要督促快递等运营企业落实交通安全主体责任，确保骑手规范佩戴头盔；城管部门要督促共享电动车平台企业随车提供头盔，并及时检查完善。

凡村组（社区）年内发生1起（含）以上涉及摩托车、电动车骑乘者未戴头盔亡人交通事故，一律依纪依规追究村组（社区）分管主要负责人责任；凡乡镇（街道）年内发生2起（含）以上涉及摩托车、电动车骑乘者未戴头盔亡人交通事故，一律依纪依规追究乡镇（街道）分管负责人责任。

八、全面实施“两站两员”实体化运转。各县市区（含园区）要坚决落实两站两员“八个到位”，即：组织领导必须到位，经费保障必须到位，“两站”建设必须到位，“两员”配置必须到位，隐患排查必须到位，信息采集录入必须到位，交通安全劝导“七必上”必须到位，交通安全宣传必须到位。

九、全面治理运输市场“保护伞”利益链条。凡为货物、非法改装源头企业、运输企业非法经营提供保护伞，或收取超收“月票”、参股经营，以及蓄意干扰、阻碍、破坏督导检查的，一律报请纪委监委部门立案，依法从严从重查处。

十、全面问责“隐患清零”敷衍塞责行为。对上级有关部门和市委、市政府部署交办、督办的交通问题整治工作推进不力、重大风险隐患限期整改不到位，或故意谎报、瞒报、迟报、恶意删改数据、敷衍塞责、拒不整改的，严格按照《衡阳市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责任追究办法》顶格追责问责。

普及《民法典》助力乡村振兴

杨龙金宣布活动启动

本报讯（记者 姚永军）10月28日上午，衡阳市2021年普及《民法典》助力乡村振兴活动启动仪式在衡东县洑水镇仙楠村举行。市委常委、市委政法委书记杨龙金宣布活动启动。

活动现场，大家向村民赠送了法律书籍。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陈龙飞以“农村婚姻家庭纠纷”为题进行了授课。陈龙飞从离婚的形式、财产分割、子女抚养、彩礼是否需要返还、《民法典》中关于婚姻的新规定五个方面进行了授课，除了法律条文的精准阐述，还有典型案例分析，整

堂授课活泼生动、形象有趣，听课的村民感叹“涨知识了”。

据市乡村振兴局局长王苏龙介绍，为充分发挥《民法典》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的法律保障作用，大力提升村民法治意识，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乡村振兴局联合开展“《民法典》普及暨助力乡村振兴”活动，将持续到年底。活动内容包括开展农村群众法律需求调研、《民法典》进村系列宣讲活动、乡村振兴项目法律服务、健全乡村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助力建设法治乡村、美丽乡村、富裕乡村、和谐乡村。

安全生产措施是否严格落实到位

省市两级联合督导水口山安全生产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周运动）为落实全市安全生产百日大会战会议精神，10月27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湖南局执法三处与衡阳市应急管理局组成督导组，赴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安全生产工作联合督导，仔细查看安全生产各项措施是否严格落实到位。

督导组一行深入水口山康家湾矿井下进行实地查看，从井下负380米巡查至负410米，攀天井直插采掘当头，查重点、探疑点，仔细查看安全生产各项措施是否严格落实到位；在水口山斋家冲尾矿库，督导组重点检查尾矿库排洪、排水设施，坝体运行状态，详细询问了解企业领导带班、24小时专人值班值守情况及汛期安全防范措施落实等情况。

当天下午，督导组将前期督导意见及解剖式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一一通报。督导组强调，要结合三年行动，以全市范围内开展岁末年初安全生产百日大会战为契机，落实“三个三”要求：思想上做到“三不”——不要小看不起眼的麻烦，不要漠视习惯性违章，不要节省必须花的成本；工作上做到“三要”——要用管煤矿的理念抓安全，要用当标兵的勇气抓示范，要用高质量标准来领跑；处置上做到“三立即”——立即启动整改不留尾巴，立即举一反三不留空当，立即开展执法不留情面。



确保全面完成党报党刊发行任务

全市2022年度党报党刊发行工作座谈会召开

本报讯（邓润青）10月28日，衡阳市2022年度党报党刊发行工作座谈会召开。会议强调，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保障订阅经费，创新发行机制，把握时间节点，确保2022年度全市党报党刊发行任务全面完成。

会议指出，做好2022年度党报党刊发行工作，对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进一步推进党的新闻事业健康发展，巩固党报党刊在意识形态领域的主导地位，具有重要意义。全市各级党组织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党报党刊发行工作，重点抓好《人民日报》《求是》《光明日报》《经济日报》《湖南日报》《新湘评论》《衡阳日报》等党报党刊的征订，采取有效措施，

确保全面完成党报党刊发行任务。会议要求，要保障订阅经费。各地要大力推广将党报党刊作为公共文化产品予以订购的做法，结合实际推动党报党刊部分统一订阅并探索建立长效机制。要做好传播覆盖。积极改进创新，推动媒体融合向纵深发展，不断扩大党报党刊的地域覆盖面、人群覆盖面、内容覆盖面。要优化发行机制。党报党刊要主动适应受众需求变化，提高办报办刊质量和水平；邮政部门要加强发行网络和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高党报党刊发行质量。

湖南日报社、衡阳日报社、衡阳市邮政公司负责人先后在会上发言。各县（市）区委宣传部、高新区管委会、各县（市）区邮政公司相关负责人等参加会议。



衡南县两会召开期间，该县文化馆推出了“乡约两会”主题活动。活动为期7天，包含非遗保护项目演出、民间手工艺体验、本土农副产品展示及精彩文艺表演，为代表、委员和广大群众献上了丰富的“精神文化大餐”。

■记者 周瑞华 通讯员 吴佳摄

高速公路桥下空间被非法占用，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多部门联合开展整治行动

本报讯（记者 金明达 通讯员 刘先军）10月28日，记者自市交通运输局了解到，日前，该局牵头联合高速、公安、应急等部门，开展高速公路桥下空间整治行动。仅用6天完成G0421许广高速潭衡西段呆鹰岭桥下10万平方米空间综合整治任务，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取得阶段性成果。

据悉，呆鹰岭大桥K857—K859长达2公里的桥下空间存在严重违法占用情况，违法主体涉及沿线2个村5个组，堆积货物达5万余吨，违章建筑19处，且其中有木制品和煤气瓶等危险品，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

为了顺利完成任务，市交通运输局此前与省高速集团衡阳分公司多次进行衔接并现场查看，制定了整治方案。市政府还对整治工作进行专题调度，由交通运输综合执法部门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属地政府则牵头组织辖区内公安、应急等部门及镇村两级，做好群众宣传工作，引导群众配合执法。最终，在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桥下空间违法设施被全面清运。

下一步，市交通运输局将实施常态化管理，全面巩固整治成果，进一步完善高速公路桥涵整治“联防联控”管理长效机制，坚决防止反弹，营造“安、畅、舒、美”的路域环境。

>>> 编者按

中国共产党湖南省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将于11月下旬召开，这是全省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衡阳市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心系三湘发展，纷纷为此次省党代会建言献策。本报今起陆续刊出“献策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系列报道，敬请广大读者关注。

多管齐下提升政务效率，真正实现“最多跑一次”

■本报记者 陈润

心系湖南发展，而又长期在江苏、浙江生活与工作的章邦洪，对湖南优化营商环境方面有很高的期待。近日，在与本报记者的沟通中，章邦洪希望借此次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召开的契机，提一些自己的看法和建议。

章邦洪告诉记者，湖南在内的中部地区在营商环境上有很大提升和改善，但相比江浙等沿海地区，还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服务观念和意识还有待加强，一

线办事人员的整体素质还有待提升，办事效率也有待进一步提高。

“多管齐下提升政务效率、优化营商环境，最多跑一次是百姓办事的期望，也是政府服务努力的方向。”章邦洪认为，如何让百姓少跑路，需要在以下这些方面有实质性的动作：

一是主动请百姓来“找茬”。政府部门可以通过微信公众号、微博、电话、邮箱等途径，接受广大群众对办事体验的投诉和建议，以便于改进。

打击农产品走私综合治理专项工作启动

重点打击粮食、冻品、烟草等走私违法活动,斩断“购、运、储、销”一条龙走私链条

本报讯（记者 向吟吟）即日起，由市打私办牵头，衡阳海关缉私分局将联合相关部门在全市开展打击农产品走私综合治理专项工作，重点打击粮食、冻品、烟草等走私违法活动，切实维护国家农业安全，守护人民群众餐桌安全。

当前，农产品走私重点商品包括：冻品、粮食、食糖、烟草、水果、木材、棉花等。从全国范围看，农产品走私的主要方式为海上及陆地非设关地偷运走私，走私手法更加专业，要案频发。市打私办要求，各县

（市）区打私办要及时掌握本地区农产品走私动态特点，做到心中有数，为打击和治理工作提供有力支持。

据悉，我市此次专项治理工作为期3个月，主要聚焦三个方面发力：一是针对走私农产品运输路线开展拦截。对通过铁路、公路进入本地区的农产品进行严格管控，在跨区域主要通道开展拦截检查，阻断走私农产品流入通道。二是针对走私农产品非法交易市场开展集中整治。对农产品收购、集散、仓储、交易市场开展专项

整治，对经营无合法来源的进口农产品行为，加大行政处罚力度，对查处发现的走私线索，及时移交公安、海关等执法部门。三是督促所属粮食企业严格执行国家粮食进出口政策，不得以任何形式参与农产品走私，坚决防止走私农产品流入国家粮食储备体系，对违法违规企业进行严肃处理。同时指导粮食行业协会发挥引导作用，督促各类粮食企业加强自律，不得购进无合法手续、票证不全的进口农产品，也不得为走私农产品提供仓储保管条件。

衡阳海关缉私分局侦查科科长尹哲贤介绍，近年来，衡阳海关缉私分局聚焦打击走私主责主业，在衡阳、永州、郴州三地侦办了一批走私粮食、冻品、活禽案件，查证走私大米6300余吨、走私冻品120余吨、走私冻品70余吨，涉案案值3000余万元。接下来的行动中，将严格落实上级工作部署，联合地方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形成打私合力，斩断“购、运、储、销”一条龙走私链条，确保打击农产品走私取得实效。

衡缘物流：

诚信经营是最佳的竞争手段

■本报记者 唐翔

2016年，为了无缝接驳湘桂铁路，构建公铁联运的物流运输体系，衡缘集团特地建设了湖南首条民营企业营运铁路——衡缘物流专用铁路。自从衡缘物流专用铁路开通后，凭借着更实惠的价格、更优质的服务、更便捷的购物体验，祁东乃至周边地区人们的购物习惯发生了非常大的改变。

“过去，我们买河砂要赶到衡阳市区甚至长沙，现在好多周边地区的人到我们这里买。而且，我们这里的价格比外面还低。”祁东县居民刘阳欣喜地告诉记者，如今全省1/3的商

品车在这里中转，期望在不远的将来，能在家门口买上一台实惠且便宜的小轿车。

值得一提的是，衡缘物流还积极参与社会各项爱心及公益活动，充分发挥民营企业的特色优势，以原建结立卡贫困户为帮扶对象，以签约结对、村企联建为活动载体，先后帮扶了凤歧坪乡灵官庙村、玉合街道何家村、永昌街道法华村等原偏远贫困村，积极投身扶贫工作和公益事业。据统计，2014—2020年，该公司捐款总额达451万元，疫情期间累计捐款捐物达35.15万元。



“正是坚持‘质量至上，创新求实、立足至善、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才有了今天的衡缘物流。”站在总投资40亿元、占地4000亩的衡缘物流园里，宛若置身于一座“物流之城”，湖南衡缘集团负责人何秋生告诉记者：全省1/3的商品车在这里中转；每个月运输河砂十多万吨，是整个湘桂线货运量最多的一个站点。

作为一个专业经营物流园区开发与运营的5A级物流企业，衡缘物流是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物流行业诚信互联体系建设共建单位、湖南省质

量信用AAA级企业、市商务诚信三星级企业，是中国物流行业中一颗璀璨晨星。

何秋生认为，诚信是经商之魂，也是最佳的竞争手段。公司坚持真诚热情地对待客户，为客户供应好产品，质量服务做到让客户满意，不断进行技术学习、设备革新、团队提升，致力于打造一个让客户放心、舒心、省心的物流基地。同时，公司始终将诚信作为员工的必修课，要求员工从自身做起，守信用、讲信誉，自觉把诚信理念融入到日常生产经营中。